**ZFCG-T2020027号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许昌市城市集中供热规划编制费”服务项目采购需求**

一、采购需求

（一）本项目需实现的目标

通过对中心城区现状集中供热情况，提出针对性强的改造计划及技术方法，对高温热水管网进行合理的布局。

（二）采购清单

1、研究分析许昌市目前城市集中供热现状及未来发展情况。

2、在能源转型、大气污染治理的政策环境下，对许昌市城区和全区域内的已建、在建、拟建、规划、拟关停电厂（热源）进行研究，考虑清洁能源供暖方式，解决困扰城市发展的能源制约因素，满足许昌市未来15年城市发展对热力的需求。

3、提出许昌市集中供热方式及分区；提出许昌市热源点及其配套热水管网建设项目的规划布局；并提出“汽改水”实施技术方案，编制专题可研报告，列出城区现状蒸汽管道以及相应热力站改造计划和规模；提出供热规划投资规模；编制“汽改水”技术方案的总投资表做出经济效益分析。

4、保障措施。

5、供热规划内容包括对规划范围内所有单位的各类建筑物的生产、采暖及生活用热进行总体规划，包括预测城市热负荷，确定供热方式、供热分区划分、热源规模和占地面积，供热介质和供热参数确定、热负荷统计计算，热网的布局、走向和管径计算，热力站的布局、规模、数量以及整个供热项目的投资估算、环境评价等内容；

6、专题报告主要内容包括：中心城区供热负荷及供热方案的确定，新建“汽改水”高温热水管网的走向及敷设方案，改造热力站的规模数量，以及整个改造工程投资估算及经济效益分析。

7、规划成果应包括规划文本、规划说明书、规划图件和规划附件；专题报告应包括报告文本以及相关图纸附件。成果的表达应当清晰、准确、规范。

（三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（2008）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（2007年修订）

《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》国发〔2013〕37号

《关于加强城市供热规划管理工作的通知》

《河南省集中供热管理试行办法》（省政府令183号）

《热电联产管理办法》发改能源[2016]617号

《城市供热规划规范》（GB/T 51074-2015）

《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（2013年版）》建设部建质[2013]57号文

（四）服务标准、期限要求

按照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进行编制规划和专题报告。

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。

（五）验收标准

1、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,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。验收时,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、服务、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。验收结束后,出具验收书,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,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。

2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、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。

3、按照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验收。